附件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县行政执法局**

填报时间：**2024年04月24日**

1. **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及人员构成  
乌鲁木齐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2个处室，分别是：财务室、综合办公室。乌鲁木齐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编制数11，实有人数13人，其中：在职9人，增加0人；退休4人，减少1人；离休0人，增加0人。  
2.部门职能  
乌鲁木齐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的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和我县有关行政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2）根据授权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建筑施工工地、城乡规划、公安交通、市场监督管理、环境保护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3）在法定职权范围内负责组织实施全县重大行政综合执法活动，组织开展城市管理行政综合执法问题的调查研究；  
 （4）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县行政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工作；  
 （5）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结合当年工作任务，以及上级部门的工作要求，制定了《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年工作计划》，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一）坚决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城市精细化管理中心任务，强化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力度，依法坚决遏制清理整治各类违法建设、私搭乱建违法行为；紧密结合城市精细化管理要求和文明城市、卫生城市创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依法开展大力推进市容环境卫生、环境保护、城市绿化、城乡市政道路等清理整治工作。  
（二）加强领导班子建设。打造班子政治坚定、公正廉洁、乐于奉献的品质，提高班子协调处理各种矛盾关系、驾驭复杂局面的能力，增强班子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三）坚持不懈开展好党性教育、做好“民族团结一家亲”、“五号党支部”和模范机关创建等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增强党员干部对群众的感情和对工作的激情。  
（四）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加强执法人员的学习教育，努力提高业务知识和执法水平，严格规范队员的言行举止，不断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和执行力，坚持文明执法，依法行政，不断提高执法管理水平。  
（五）指导乡镇（管委会）建立健全“网格化”城管行政执法管理机制，规范基层城管行政执法行为，加大对乡镇（管委会）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和执法队伍的指导培训力度，指导基层加强城市行政执法制度建设，不断规范基层城管行政执法程序、流程、法律文书和工作机制，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执法公示、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及分配依据  
部门单位根据单位职能及工作计划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由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三部分构成；项目支出预算按期支出性质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城乡社区支出类项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项目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项目反映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部门整体预算规模及执行情况。  
（1）基本情况  
2023年，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按实编制了人员经费，按定额编制了公用经费，按历年发生数编制项目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安排数为151.46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184.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9.45万元，占比91.83%；公用经费1.76万元，占比0.95%；项目经费13.31万元，占比7.22%），实际支出为176.3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59%，预算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乌鲁木齐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单位收入预算151.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40.86元，占93.00%，比上年预算减少25.25万元，下降15.20%，主要原因是车辆经费转至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统一管理。   
政府性基金预算5.60万元，占3.70%，比上年预算减少 4.40万元，下降44.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编制转隶属下沉乡镇，制服经费上财政审批资金缩减。  
财政拨款结转5.00万元，占3.30%，比上年预算增加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用于民族团结一家亲、为民办实事、办好事方面支出增加。  
乌鲁木齐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23年支出预算151.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0.86万元，占93.00%，比上年预算减少19.25万元，下降12.02%，主要原因是车辆经费转至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统一管理。   
项目支出10.60万元，占7.00%，比上年预算减少5.40万元，下降33.7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缩减，只有1个制服经费项目。  
（3）预算调整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51.46万元（基本支出140.86万元、项目支出10.60万元），调整数为33.06万元（基本支出30.35万元、项目支出2.71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84.52万元（基本支出171.21万元、项目支出13.31万元），预算调整率21.83%。   
（4）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后预算数184.52万元（基本支出171.21万元、项目支出13.31万元），预算执行176.38万元（基本支出171.21万元、项目支出5.17万元），预算执行率95.59%。  
（5）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1.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无。  
2.年初结转和结余：年初结余5万元，年末结余8.14万元。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管理和使用情况  
我单位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140.86万元（人员经费135.87万元，公用经费4.99万元），调整后预算数171.21万元（人员经费169.45万元，公用经费1.76万元），预算执行数171.21万元（人员经费169.45万元，公用经费1.76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100%  
基本支出管理方面：首先，我们对支出进行了详细的分类和分析。在日常办公支出方面，我们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合理安排办公用品的采购和使用，避免了浪费。其次，我们加强了对支出的监督和管理。通过建立健全的支出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项支出的审批流程和责任人，有效地防止了资金的挪用和浪费。通过对各项支出的效果进行定期评估和分析，我们发现了一些问题并及时进行了调整，确保了支出的合理性和效益性。同时，我们也及时总结了支出管理的经验和教训，为今后的支出管理工作提供了有益的参考。  
（二）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支出均按照财务管理和经费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执行，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会计核算按照新的政府会计制度进行，政府的会计改革与会计预算绩效管理相辅相成相互推进，形成了会计管理的良性循环。我单位重视加强内控制度，重视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加强财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增强法纪观念，遵守规章制度。对各项资金的管理、经费收支审批等均作了明确规定。各项经费支出实行限额把关，分管领导审批制度。我单位强化制度执行，切实做好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努力降低行政成本。  
2.资金落实及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本单位年初安排预算项目3个10.6万元，年中追加预算项目3个2.70万元，调整后项目共6个13.3万元，执行5.17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38.87%。  
2个项目未开展，具体如下：  
①制式服饰购置费：年初预算数5.6万元，全年预算数5.6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0%。  
②乌财行【2023】84号--关于拨付2023年访惠聚相关工作经费的通知项目：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2.5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4个项目开展，具体如下：  
①乌财行【2022】196号关于拨付2022年下半年访惠聚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的通知项目：年初预算数2.5万元，全年预算数2.5万元，全年执行2.47万元，执行率98.8%。  
②访惠聚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2.5万元，全年预算数2.5万元，全年执行2.5万元，执行率100%。  
③2022年度-2023年度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两项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0.04万元，全年执行0.04万元，执行率100%。  
④存量购买保密管理系统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0.161万元，全年执行0.161万元，执行率100%。  
依据项目预算及《内控制度》，减少成本支出，由局党组上会审议研究通过相关经费支出，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标准执行，物品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或者进行招投标程序进行采购组织项目开展，实施成本控制。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管理效率  
指标一：管理效率-质量指标，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90%，基于上年预算执行情况和单位工作要求，在日常办公支出方面，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合理安排办公用品的采购和使用，压索运行经费支出。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为62.2%，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全年完成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95.59%，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已完成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95.59%，偏差率6.21%，偏差原因为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等。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今后在设置年初绩效目标值时结合实际情况将指标值设置的更加合理，提高资金使用率。  
指标二：管理效率-质量指标，政府采购执行率，预期指标值=100%，基于财政要求及单位工作计划按照年初预算执行采购计划，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政府采购执行率，未达到监控节点比率，由于截至6月30日，未开展政府采购业务。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全年完成政府采购执行率100%，产生了显著的效果，一是加强制度建设，为正常有序地开展政府采购工作提供了有力依据，为用制度管权、制度管人、制度管事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切实加强政府采购监管，从源头防止政府采购流于形式，规范了政府采购行为。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已完成政府采购执行率100%，无偏差。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进一步跟进。  
指标三：管理效率-质量指标，1234投诉案件处理办结率，预期指标值>=98%，基于财政要求及单位工作计划按照年初12345投诉案件处理办结计划，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12345投诉案件处理办结率达100%，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由于及时有效解决广大群众反映的城市管理热点、难点问题，我局对待各类投诉问题将严格按照“接收登记—呈阅—转办—督办—反馈—归档”的工作流程办理。同时，实行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和岗位目标责任制。致使上半年12345投诉案件处理办结率增加。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12345投诉案件处理办结率达100%，1234投诉案件处理平台创新谋划党建引领“接诉即办”改革事项，围绕接、派、办、督、用五个环节，全方位、深层次推动“接诉即办”改革工作，12345“接诉即办”取得阶段性成效，已初步实现从“办”热线到“用”热线的转变。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已完成政府采购执行率100%，无偏差。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进一步跟进。   
（二）履职效能  
指标一：履职效能-数量指标，开展拆除违章建筑面积项目，预期指标值=5000平方米，基于单位工作计划按照年初拆违工作计划，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开展拆除违章建筑面积项目4886平方米，已远超过监控节点比率。原因是上半年精细化整改及创城环境卫生大检查，我单位加大日创巡检检查力度，发现私搭乱建违章案例较多，故上半年指标数值较大。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开展拆除违章建筑面积项目5198平方米，对违法搭建行为的大力整治，有力地打击了建筑控制区内肆意违建的顽疾，达到警示一处、威慑一大片的良好效果。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局已完成5198平方米，偏差率3.96%，偏差原因是上半年精细化整改及创城环境卫生大检查，我单位加大日创巡检检查力度，发现私搭乱建违章案例较多，故上半年指标数值较大。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进一步改进。  
指标二：履职效能-数量指标，完成违建拆除处数，预期指标值>=50处，基于单位工作计划按照年初拆违工作计划，故该指标设置的是合理的。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监控节点完成情况45处，已远超过监控节点比率。原因是上半年精细化整改及创城环境卫生大检查，我单位加大日创巡检检查力度，发现私搭乱建违章案例较多，故上半年指标数值较大。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完成违建拆除处数56处，通过此次对辖区私搭乱建、违章建筑进行集中整治，营造良好的环境秩序，提升了居民生活幸福指数。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局已完成违建拆除处数56处，偏差率为12%，偏差原因是上半年精细化整改及创城环境卫生大检查，我单位加大日创巡检检查力度，发现私搭乱建违章案例较多，故上半年指标数值较大。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进一步改进。

1. **评价结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9.56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现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三公”经费虽没有超过年初预算，但因我局配备公务用车较少，现控违拆违，城市管理日常巡逻执法，编制预算的先期预见性还不足。   
二是对个别项目资金使用方面预算不够细致，出现实际支出数超出了预算申报数和出现项目资金结金数额多的情况。   
三是对于固定资产处理监管还存在一定缺失。  
四是城市“顽疾”难治理。一些重点区域和相关路段摆摊设点、违章建筑、小广告等问题仍然比较突出，车辆乱停、乱挂乱拉、乱堆乱放没有得到根治，偷建抢建和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出现反弹。城市管理“顽疾”未破解，“旧病”又复发。

1. **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是进一步落实网格干部责任，创建“精细城管”。按照“网中有格、格中有人、人在格上、事在格中”的网格化管理要求，引导社会全面参与，推行“1格+N员”模式，加强城市规划区、一乡一街道、集镇所在地33个单元、若干个网格管理，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构建城市管理一张网治理格局。   
二是持续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三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